

洛龙区发改委基本情况

一、部门职责

洛龙区发改委内设 6 个部门（科室）。主要职责：一是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、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，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，承担全区重点项目建设管理和重大建设项目检查工作，组织对全区重点项目建设工程进度过程的监管，并协调解决重点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，宣传党和国家的物价政策，保障各项价格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在全区的落实。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减轻企业和农民负担工作，优化我区经济发展环境。并负责本部门及所属事业单位网上名称管理工作，承办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机构设置情况

内设办公室、综合计划股、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股、项目投资股、节能股、物价办 6 个职能股室。

三、人员构成情况

1、洛龙区发改委共有行政编制 13 人，其中：主任 1 名，副主任 3 名，股级领导职数 6 名，行政工勤 2 人。

2、洛龙区项目建设办公室。2016 年 6 月批准成立，为区发改委下属事业单位。机构规格相当于正科级，事业编制 11 名，其中领导职数 1 正 2 副。2016 年招录 6 人，2017 年区外调入 1 人，新录用人员 1 人，共计 8 人。

3、洛市洛龙编【2017】32号文件《关于调整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》，取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加挂的物价管理办公室牌子，同时不再明确“1名副主任兼任物价管理办公室主任”表述。将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内设机构“物价办”名称调整为“物价管理股”，其他机构编制事项不变。物价办21名事业人员一并合并到发改委。

2019年3月1日